

## 150554 - 通过因特网欣赏已经缔结了婚约的妻子

### the question

我是已经缔结了婚约的小伙子，现在旅行到沙特，我通过因特网与妻子谈话，谈话期间她可以为我显露部分身体，这是被禁止的或者是合法的？我已经和她缔结了婚约，但是没有同房。

### Detailed answer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已经缔结了婚约的女人可以为未婚夫显露身体和首饰，因为她是他的妻子，真主说：“他们是保持贞操的——除非对他们的妻子和女奴，因为他们的心不是受谴责的；此外，谁再有所求，谁是超越法度的——”（23:5-7）

可以通过因特网那样做，但是不能保存谈话内容和相片，谨防别人浏览或者窥视他俩的隐私。

但是我们奉劝不要那样做，也许有的人可能会看到那些相片，也许会激发双方的性欲，而无法通过合法的途径发泄欲望，也许会导致手淫，这是教法禁止的行为。

敬请参阅（[108872](#)）和（[115669](#)）号问题的回答。

真主至知！